

证券代码：600485 证券简称：信威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6-021

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向光大金控支付股份转让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履行本公司与新疆光大金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新疆光大”）和光大金控（天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天津光大”）及相关方签订的《和解协议书》，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5 日分别向新疆光大和天津光大支付了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信威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京信威”）股份转让价款的剩余 60%款项，金额分别为 1,322,471,751.53 元和 45,202,630.00 元。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信威集团关于收到光大金控确定定价基准日通知的公告》）

至此，公司收购新疆光大和天津光大所持北京信威股份约 2.83%股份的款项已全部支付完成。上述北京信威股份转让的工商备案文件已提交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手续正在办理中。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信威通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6 日